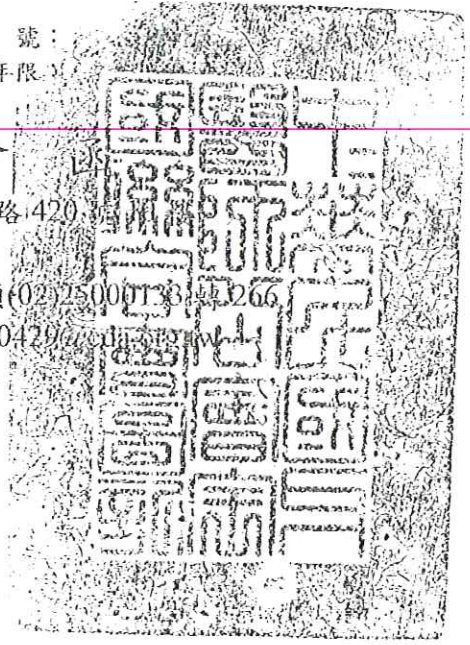


072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地址：台北市復興北路420號
傳真：(02)25000126
聯絡人及電話：許家禎(02)25000133轉266
電子郵件信箱：xenia0429@cda.org.tw



受文者：詳如正、副本收受者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25 日
發文字號：牙全聯字第 2331 號
速別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健保特約醫療院所申報作業所需之國際疾病分類第十版 ICD-10-CM/PCS 推動原則，詳如說明段，敬請周知會員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配合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推動「國際疾病分類第十版 ICD-10-CM/PCS」，於 105 年 1 月 1 日起開始實施。
- 二、建請會員於醫療費用申報時，正確選擇 ICD-10 CM/PCS 對應編碼內容，以確保疾病分類之正確性與品質。
- 三、本會於推動初期，此編碼對應內容並不作為醫療費用核扣之依據，以鼓勵院所積極參與導入 ICD-10 CM/PCS 之實作階段。
- 三、上述編碼內容刊於本會網址：www.cda.org.tw；路徑：新聞資訊 > 最新消息 > 國際疾病分類第十版 ICD-10-CM/PCS_牙醫對應碼。

：各縣市牙醫師公會
：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六區審查分會

牙醫全聯會
校對章(265)

105.1.29	收文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存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轉知
PO 級	擬
吳	簽名

陳美聰
董事長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 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 主委決行